

1. 进场及离场时间表

	展览空地用户	标准摊位用户
摊位建筑	11月6日(上午9时至晚上10时) 11月7日(上午9时至上午11时)	不适用
摊位布置	11月7日 上午11时至下午8时 所有摊位布置必须于下午8时前完成	
展品进场	11月7日 (请依照电子车辆通行证上的时间)	
展品离场	11月10日 (请依照电子车辆通行证上的时间)	
终止摊位电源	11月8至9日 下午7时30分 11月10日 下午6时30分	
摊位拆卸 包括照明装置	11月10日 晚上8时至午夜12时	不适用

1.1. 进场守则

为方便参展商在展览开放前作好一切准备，展览场馆将在展览期间上午8时30分开放。参展商于进入展览场馆时必须佩戴工作证，参展商如未满十八岁均不准进场。

1.2. 香港会议展览中心征收超时罚款

参展商及/或其委托之承建商必须遵守进场及离场时间表。假若参展商或其委托之承建商于2023年11月6、7及10日午夜12时后进行工作，必须向主办机构缴交由香港会议展览中心向主办机构征收的超时罚款。各展览厅的超时罚款额列载于第4.2.4条。